

平安，必要這樣臨到我城

聯署牧函

主內弟兄姊妹平安：

今天香港正處於一個危機時刻，社會的衝突不斷升溫加劇。在六月，我們經歷過兩次大規模抗議遊行。在七月的回歸紀念日，除了示威遊行外，還有衝擊立法會事件。至七月下旬，復有 721 元朗和 728 西環事件。在多次示威衝突中，向前衝的更不顧一切，而執法的警隊就用更強硬方法和手段來對付。在這一切事當中，政府方面除了再三重複其論點和譴責暴力外，沒有正面回應市民的訴求，也沒有採取任何可以緩和局勢的行動。當執筆時，香港正發生「三罷」和同時在各區遊行集會，企圖迫使政府回應訴求。香港猶如一個裝滿了炸藥的箱，隨時一觸即發。

我們是一群心繫香港的教牧和學者，來自不同宗派，我們認同目前有廣泛民意支持、清晰而合理的各項訴求，我們也期望這些訴求早日得著回應，能與全港市民生活在一片自由、平等、沒有懼怕的天地中，既能安居樂業，也能踐行上主真道。但當我們所生活的城市被恐懼，被不法，被強橫，被衝突所綑綁時，我們怎能孰視無睹呢？當我們看見年輕人在槍林彈雨下，冒著被捕和被檢控，斷送前途的危險而向前衝時，我們的心也感到一陣悲痛。所以，我們謹向全港市民，表達出以下心聲：夠了！是時候停止了！血已經流了，我們不希望見到有人命傷亡。我們希望衝突雙方都能冷靜下來，嘗試為危機尋找出路。

我們作出以下肯定：

1. 表達訴求是我們享有的言論自由之一部份，不容剝奪。但我們懇請在表達訴求時，務必克制，以理服人。我們不同意任何傷害人身和生命的暴力。
2. 執法當局，應恪守專業守則，不濫用權力和武力，並以保障市民的人身安全為首要。
3. 不論政治立場和取向如何，行動的目的都必須以支持和維護法治為依歸。法治（Rule of law）應該是我們的最大公約數。
4. 解鈴還須繫鈴人，政府應拿出勇氣和擔當，採取切實有效的措施，化解今次政治危機。若政府繼續不作為，恐怕衝突不但不會停止，更會有人命無謂犧牲。（從另一角度，他們的犧牲並不是無謂的。）
5. 我們需要真相。唯有真相大白，才能使衝突降溫和消解。今天我們見到的，是「黃絲」和「藍絲」，各執一詞，立場迥異。倘若真相擺在眼前的話，這就是化解紛爭的妙方，促進關係復和。

在這個眾說紛紜的時候，我們堅信真理是能夠解決並平息衝突的要素，因此我們呼籲特區政府，在香港還未落到萬劫不復的地步前，趕快採取有效措施，止息衝突，免釀成大規模血腥事件。我們相信一個具公信力的獨立調查委員會是可行，而且是有效的途徑，使香港重返正途。香港市民有權知道整件事，由《逃犯條例》的修訂開始至今天，其中有何失誤？有何法避免？並作出建議，使當局能制訂政策，甚至立法，確保同類事件不會重演。

作為教會一份子，我們謹向全港信徒，呼籲不以標籤視人，因我們都是手足，都是肢體。持不同見解的信徒，應該可以同心，在同一屋簷下敬拜同一位上帝。耶穌所建立的，不是一個四分五裂的身體，而是合一的，互相配搭，互相扶持的群體。如果我們只堅持己見，卻不尋求天國的義和在十架下合一，我們怎能為這城代求？我們又怎能彰顯基督？《歌羅西書》三 12~15 應該是我們的座右銘：

「所以，你們既是上帝的選民，聖潔蒙愛的人，就要存憐憫、恩慈、謙虛、溫柔、忍耐的心。倘若這人與那人有嫌隙，總要彼此包容，彼此饒恕；主怎樣饒恕了你們，你們也要怎樣饒恕人。在这一切之外，要存著愛心，愛心就是聯絡全德的。」

願主的恩惠，在紛亂的日子，臨到這城。又願三一真神的美善，在信徒的彼此相愛中，為落在黑暗中的百姓，帶來曙光。阿們。

主曆二零一九年八月五日

聯署人（按筆劃）：

王利民	王家輝	王震廷	伍銘懿	江丕盛	余妙雲
余恩明	余達心	吳思惠	岑英輝	李保羅	李信堅
李思敬	李秋雄	李景雄	邢福增	周榮富	林海盛
林國璋	林崇智	邱梓亮	胡志偉	孫寶玲	徐彼得
蒲錦昌	袁天佑	馬保羅	區祥江	崔志昌	張國定
張錦棠	梁永善	梁美英	梁家麟	梁榮光	莫江庭
陳玉英	陳恩明	陳劍雲	麥漢勳	湛乃斌	馮蔭坤
黃昌發	楊建強	楊漢義	雷競業	楊錫鏘	歐醒華
蔡元雲	蔡志強	蔡揚眉	盧龍光	鍾嘉樂	羅慶才